

漁農自然護理署

香港九龍長沙灣道三〇三號  
長沙灣政府合署七樓



Please address all replies to  
Director of Agriculture, Fisheries and Conservation

覆函請寄交「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本處檔號 Our Ref: (45) in AF GR 1-160/74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3)/PAC/R48

電 話 Tel. No.: 2150 6601

電郵地址 E-mail Address: [mailbox@afcd.gov.hk](mailto:mailbox@afcd.gov.hk)

圖文傳真 Faxline No: 2199 7041

AGRICULTURE, FISHERIES AND  
CONSERVATION DEPARTMENT

Cheung Sha Wan Government Offices  
303 Cheung Sha Wan Road  
7th Floor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中區  
昃臣道8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韓律科女士

韓女士：

審計署署長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  
結果報告書《第四十八號報告書》

**第4章：政府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的管理**

謹就來信所述事宜，於下文提供有關資料。

**有關西區市場的空置碼頭**

(a) 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附近海上交通繁忙，甚多使用鄰近碼頭的高速船隻往來，令該處海浪很大，以致市場碼頭不適宜作批發用途，於是，入口商亦轉而採用陸路運輸，進一步令碼頭的需求下降。政府曾考慮多項方案，包括把該等碼頭改建以供淡水魚行業之用、用作收集海上垃圾的碼頭或工程倉庫、用作與市場無關的用途，以及改善海堤以供大型船隻碇泊。不過，這些方案全部均無結果，原因如下：(i) 有更佳的選擇，或(ii) 有關方案不符成本效益。有關在過去十年會採取的各項行動，現於附件的一覽表中列載。

我們最近曾接觸政府產業署，以期令這些碼頭可再有人使用。

(b) 各碼頭在過去十年的使用情況現分析如下：

碼頭編號	過去十年的使用情況 (由 1997年起)
1	碼頭租出至1999年9月30日，其後一直空置。
2	碼頭租出至2002年1月31日，其後一直空置。
3	碼頭租出至2000年6月30日，其後一直空置。
4	過去十年碼頭一直空置。
5	碼頭租出至2008年3月31日，現時仍在使用。

####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撥予推行進場登記制度的 1,140 萬元預算開支

(c) 預算開支的分項數字如下：

	長沙灣副食品 批發市場	西區副食品 批發市場
聘用護衛員，全年每日 3 更工作，為步行進場的人 士進行登記	397 萬元	397 萬元
聘用停車場員工，全年每 日 3 更工作，為進場車輛 的司機和乘客進行登記	204 萬元	146 萬元
	601 萬元	543 萬元
	<b>1,144 萬元</b>	

(d) 有關計劃旨在為所有進入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的訪客和市場使用者進行登記，以防止不良分子利用有關市場進行非法活動。

二〇〇六年四月，有指稱謂有人把不具正式衛生證明書的進口淡水鮮魚在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登岸，然後分銷。這情況反映出，當局必須全面改善有關市場的進出管制，以防止不良分子利用這些市場進行非法活動。

- (e) 上述制度有助防止與批發行業無關的人士利用市場進行其他活動，亦有助執法機關監察市場內的非法活動。警方和入境事務處均有使用有關資料，以籌劃和進行執法行動。

署理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劉善鵬

副本分送：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審計署署長

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 過去十年就有關空置碼頭所採取的行動一覽表

日期	事件
1996 年 10 月	審計署署長報告書(第 27 號)第 11 章《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的碼頭及卸貨設施》提出有關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碼頭的事宜。當時只有第四號碼頭空置。
96 年 11 月 21 日	漁護署去信政府產業署，要求該署就第四號碼頭的其他可能使用者作出考慮。
97 年 1 月 22 日	海事處處長參觀第四號碼頭，但因其設計及其附近進行的活動，認為碼頭不適宜作收集垃圾之用。
97 年 4 月 21 日	與有關部門在碼頭實地召開會議。會議上，漁護署提出有關各碼頭的問題／所需關注的事項，特別是海面浪大，令致(a)工作情況不穩定／不安全，(b)船隻及碼頭遭到的破壞加劇，以及(c)營運商的經營成本增加。
97 年 4 月 23 日	漁護署諮詢販商，研究改建該碼頭，以配合淡水鮮魚販商需要的可行性。
97 年 8 月 13 日	淡水鮮魚販商提交改建該碼頭的建議。土木工程署及海事處研究有關建議，但十分懷疑建議是否符合經濟效益。漁護署分別與土木工程署及海事處研究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海堤的用途。
97 年 9 月 18 日	有關部門召開會議，討論第四號碼頭的改建事宜。

1997 年 12 月 5 日	漁護署透過政府產業署再邀請約 20 個部門表達意見，表示是否有意使用第四號碼頭。
97 年 12 月 29 日	土木工程署進行“內港波浪及其消減研究”時，海事事處長曾回覆該署，指減低來往船隻的航行速度可能並不可行，採用吸震防波堤可能是唯一可行的辦法。
97 年 12 月 31 日	漁護署、土木工程署及海事處留意到大型船隻在各碼頭之間的海堤停泊的需求或會不斷增加。各部門會評估假若船隻可較長期停泊，則需額外進行的海堤保護工程的問題。漁護署計劃徵求有關使用第四號碼頭作批發市場以外用途的申請。
98 年 1 月 31 日	土木工程署表示，該署可利用第四號碼頭作為工程倉庫。
98 年 3 月 13 日	漁護署接獲土木工程署通知，指該署的顧問 Hyder Consulting Ltd 決定另覓地點設置倉庫。
98 年 3 月 18 日	海事處處長認為，由於港島區的海旁貨物處理設施需求偏低，該處再沒有需要使用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的碼頭。
1998 年 7 月 14 日	漁護署為第四號碼頭招租，以作為非市場用途。
1998 年 7 月 16 日	土木工程署證實，該署不考慮再使用第四號碼頭。
1998 年 8 月 8 日	政府產業署認為，該署不能為該碼頭找到有興趣租用的人士。由於碼頭設計及海面大浪的問題，因此並不適合。

1998 年 9 月 24 日	當局證實並未收到擬使用第四號碼頭作非市場用途的申請。此外亦考慮拆卸該碼頭，但由於成本高昂，故認為並不值得。
99 年 3 月 8 日	漁護署在提交當時的經濟事務局局長的半年進度報告中，指署方已在切實可行範圍內尋求一切辦法，以改善第四號碼頭及海旁的使用情況，並建議刪除有關項目。該份報告其後於 1999 年 3 月 29 日呈交予當時的庫務局局長。
99 年 7 月 26 日	第一號碼頭的租用人來函指該處風浪太大，船隻靠岸時出現不穩定/不安全的情況，因此停止租用第一號碼頭。
99 年 8 月 23 日	為第一號碼頭刊登招租廣告。
2000 年 4 月 29 日	第三號碼頭的租用人來函通知停止租用該碼頭。
2000 年 8 月 23 日	為第一及第三號碼頭刊登招租廣告。
2001 年 11 月 30 日	第二號碼頭的租用人來函通知停止租用該碼頭。
2002 年至今	定期為空置的碼頭刊登招租廣告，但未能吸引任何人士租用。